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遵循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概况

2024 年度，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抢抓市场机遇，深耕专业照明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照明解决方案和全方位的照明服务，坚持绿色照明并向智能化方向发展，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专业照明收入及利润较去年同期实现双增长，且专业照明利润增速超过 20%，但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之辉”）所属的建筑工程业务的营业收入下降且经营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1,389.63 万元，同比增长 0.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69.57 万元，同比下降 435.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872.77 万元，同比下降 1,170.13%。

二、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 月 26 日	1、《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4 月 2 日	1、《关于海洋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

时会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9 日	1、《关于 2023 年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3、《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4、《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6、《关于控股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调整持股人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8、《关于制定<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24-2026）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9、《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1、《关于制定<总裁轮值制度>的议案》 2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3、《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6月 11日	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提议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 四次会议	2024年8月 28日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 24日	1、《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治理规范化运作和健康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月 10日	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 15日	1、《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

		保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制定<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24-2026）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8 日	1、《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认真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

1、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公司中期经营计划的议案》进行审议并提出了相关建议。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行业特点，对公司资产经营项目、重大投资决策进行讨论，积极探讨公司未来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从专业角度提出指导意见，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追踪检查，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建议。

2、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召开 5 次会议，在报告期内认真审核了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监督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的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评估其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

议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续聘提出建议与意见；查阅外部审计机构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内部审计部门汇报材料，对内部审计部门的团队建设、分工安排以及工作计划与总结提出建议，对内部审计人员尽职情况及工作考核提出指导意见。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召开 2 次会议，报告期内认真研究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对上述人员的考核标准提出专业建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对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追踪监督；审议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充分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平性，并提出了指导意见。

4、提名委员会

在报告期内认真研究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与公司有关部门沟通交流，积极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历和任职资格，并提出了诸多专业建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董事履职情况

1、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周实	6	2	4	0	0	否	5
李彩芬	6	3	3	0	0	否	5
杨志杰	6	2	4	0	0	否	5
陈艳	6	3	3	0	0	否	5
邱良杰	6	2	4	0	0	否	5
成林	6	3	3	0	0	否	5
王春	6	3	3	0	0	否	5
郭亚雄	6	2	4	0	0	否	5
胡左浩	6	2	4	0	0	否	5
张善端	6	2	4	0	0	否	5

章永奎	6	3	3	0	0	否	5
-----	---	---	---	---	---	---	---

2、履职评价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地履行法定职责，按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审慎参与决策，全力支持经营管理层的工作，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研究公司发展战略、拓展公司业务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及重大决策的科学有效，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发挥了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效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勤勉尽责，不定期到公司与董事、内审及财务人员沟通交流，充分发挥其在专业指导、监督及决策参与等方面的作用，有效提升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具体请见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2024 年度，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挂网文件共 144 份，通过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及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报告公司财务及经营信息。

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范围，最大程度保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全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在为股东创造利润回报的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多渠道与投资者交流互动，确保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共创共享公司长期价值。公司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2024

年，公司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互动，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接听中小投资者电话问询 200 余次，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问题 26 条。

（七）持续强化公司的决策管理和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针对子公司明之辉内部控制与财务核算上存在的问题。公司以强化内控为关键，提升决策管理的科学性与精准性。审计监察部对明之辉会计核算、制度执行等开展不定期审计，重点监督其财务、工程合同及内控事项。同时，派遣集团财务经理参与明之辉财务工作，深入了解财务数据质量，并定期汇报核算管理情况，为公司决策提供有力支撑。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依托精准的信息反馈和风险管控，不断提升决策管理水平，保障公司稳健发展。

（八）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梳理并持续优化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强化治理主体权责的规范运作和流程衔接。2024 年度，董事会立足发展需求，统筹推进制度完善工作，新制定《总裁轮值制度》，同步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等 14 个制度，覆盖决策执行、市场响应、合规管控等关键环节，进一步夯实公司治理基础。

（九）“独董大讲堂”赋能公司治理升级

公司持续深化独立董事履职机制创新，充分发挥独立董事智囊团的重要作用，凭借独立董事在专业领域长期积累的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优势，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深度的洞察与专业的建议，助力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做出更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 6 次“独董大讲堂”系列活动。在“独董大讲堂”活动中，独立董事凭借自身深厚的专业领域知识，紧密贴合公司不同部门的需求开展授课，这一举措在公司治理层面发挥了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为公司的稳健发展筑牢根基。通过提升决策科学性、加强内部监督、促进信息流通和培养公司治

理文化，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应继续深化“独董大讲堂”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十）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2024 年度，是海洋王履行社会责任的第 30 个年头，海洋王践行国家“以智能化引领绿色化”方针，恪守各项承诺，携手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积极推进绿色产业链的发展。同时，通过点滴行动持续践行着各项社会活动，通过植树造林承担绿化环境的公民职责，捐资助教让更多的孩子快乐学习，用专业的照明保障服务和积极响应并协同客户挽救生命减少灾情。公司持续完善管理机制与举措，编制《海洋王社会责任绿皮书》沉淀可持续发展管理与实践经验。2024 年度，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工作进入了常态化、长效化的管理阶段。

（十一）人才梯队培养

董事会将人才储备视为公司长远发展的关键，制定了相应人才战略。报告期内，董事长亲率团队深入各行业服务中心开展人才考察，考察加强了高层与基层沟通，全面掌握人才现状与潜力，精准选拔符合公司需求的高素质人才。通过这种积极主动且卓有成效的工作方式，为公司储备了大量优秀人才，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董事会后续会依据考察结果，制定针对性人才培养计划，完善人才梯队，为公司业务拓展和创新筑牢人才根基，推动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稳健前行。

三、2025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 年是海洋王成立 30 周年，也是公司高质量发展关键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紧密围绕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积极推动各项经营计划的落实，守牢风险合规底线、持之以恒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以自身高质量建设助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做好公司重大的经营决策工作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团结带领全体员工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加快发展，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董事会将继续及时检查、督促经营管理层有效落实执行公司战略规划与股东会、董事会决议，确保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

（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资本市场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监管部门的监管精神和理念，切实提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内控体系，持续完善各项规章和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效率。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围绕公司战略目标，持续深化竞争优势

1、拓展专业照明新应用场景、优化产品结构、深挖增长潜力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品质第一”经营理念，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时代背景下，积极拥抱技术变革，加大研发投入，以创新驱动发展，将5G及AI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并打造自主、安全、可控的专业照明工业互联网平台，致力于专业照明行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更高效的服务。

2、全力发展专业照明海外业务

以创业心态开拓发展海外市场，系统有效、持续推进海外战略，在目标国际市场进行本地化布局，建设国际化渠道网络，适时建立本地化供应链，提升海外市场销售额。

3、以“单点突破，全局跟进”的业务经营策略，提升控股子公司明之辉的业绩

公司控股子公司明之辉将重点在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拓展，利用长期积累的能力和經驗，全面参与特色小镇、街区改造等城市更新项目建设；基于城市景观运营维护及持续更新的需求，充分研究政策导向全面开展业务，建立长期稳定的城市景观运营维护服务的合作模式；加强与智慧城市产业链相关企业的合作，提高智慧城市项目的方案设计、工程建设、维护升级等方面的能力。积极促进三个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逐步转型成为城市视觉空间设计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4、以组织变革提升运营效率

通过组织变革优化公司运营管理体系，降低公司内部沟通协同成本，提升运

营效率，杜绝管理浪费，打造持续艰苦奋斗的敏捷型组织。持续坚持用人标准专业化、职业化、年轻化、国际化，积极倡导和打造“求实、求新、求发展”的文化氛围。以客户为中心，以结果为导向，去伪存真，全员建言献策，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

（四）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董事会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展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多样性和便捷性，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坚持为投资者提供长期、持续、稳定的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不断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

（五）认真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董事会将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确保董事会、股东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会各项决议，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董事会也将持续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主动接受社会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